

## 买卖合同

甲方(买方): 农夫山泉(淳安茶园)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2025) CYGC-MMXY53

乙方(卖方): 上海顺都膜结构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杭州市西湖区葛衙庄 181 号

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 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 经双方协商, 签订本合同。

## 一、产品信息

产品名称	品牌/厂家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含税单价	含税总价	备注
茶园储运科 16 道雨棚、工厂雨棚增加雨布拉帘	/	详见报价单	批	1	29710.00	29710.00	
合计金额	不含税金额小写					26292.04	
	税费金额小写					3417.96	
	含税金额小写					29710.00	
	含税金额大写					人民币 贰万玖仟柒佰壹拾元整	

## 二、价格、付款说明:

2.1 税率说明: 因国家政策变动导致的税率调整, 合同中的不含税价格不变, 同时不含税价与实际发票有尾数差异时, 不影响实际发票金额。

2.2 税率: 13%增值税。

2.3 费用组成: 项目总价含对应税率的增值税、包装运输、保险、卸货、安装、调试、培训等实现本合同所需的一切费用。

2.4 付款方式: 电汇

2.5 付款条件:

合同生效后, 安装调试后 30 天内经验收合格后甲方凭乙方开具的合同总金额 100%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于 30 天内支付合同金额 100% 的验收款。

## 三、联系人信息

甲方联系人	乙方联系人
收货、验收: 陈园 联系电话: 18757181990 邮箱: ychen117@mail.nfsq.com.cn	销售: 尹奎 联系电话: 18701736367 邮箱: 1253545479@qq.com
发票、付款: 卢伟琴 联系电话: 15068186233 邮箱: wqlu@mail.nfsq.com.cn	售后服务: 联系电话: 18701736367 邮箱: 1253545479@qq.com

## 四、权利与义务

4.1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 4.1.1 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 4.1.2 提供产品安装、使用所需的合适的场地、环境、公用系统（水电气）等；
- 4.1.3 负责到货产品的初步确认，但仅指到货外包装箱的确认，在开箱前，甲方不负责确认包装箱内部的产品。

#### 4.2 乙方的权力与义务：

- 4.2.1 按合同约定的供货范围按期交付设备及服务；
- 4.2.2 按合同约定负责设备安装或调试工作，承担安装或调试过程中由乙方负责的人工、物耗，产生的废弃物应按照甲方现场管理标准予以处置；
- 4.2.3 按合同约定提请验收申请；承担因设备的质量原因、逾期交付等的赔偿责任；
- 4.2.4 乙方应在交货时，向甲方提供设备出厂证明、合格证、保修资料、操作使用手册及随机辅料、备件等其他合同约定材料。

### 五、 交货要求

- 5.1 **交货时间：**乙方负责将合同项下全部货物于合同生效后 30 个工作日或者配合工厂要求情况交付至甲方指定地点。
- 5.2 **交货地址：**浙江省杭州市千岛湖县石林镇毛竹源（农夫山泉茶园工厂内）
- 5.3 **包装标准：**出厂原包装。此包装方式应当足以保证货物不损坏，并适合长途运输，防潮，防震等。有关包装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如货物发往华东、东北等林区工厂，禁止使用松木托盘或携带含有松木材质的包装物。
- 5.4 **运输方式：**乙方负责将货物运送至甲方工厂，货物自到达甲方工厂并签收后风险转移至甲方。
- 5.5 **卸货责任：**乙方负责汽车运输及人工搬运，运费、保险已含在总价中。产品的卸货由甲方叉车配合。
- 5.6 **预先运送通知：**乙方发货前须书面通知甲方收货联系人合同号等相关信息；若乙方委托第三方物流公司发货的，也须在到货前 3 个工作日向甲方收货联系人传达上述信息，否则甲方有权拒收，相关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由甲方指定收货联系人签字后视为交货完毕。
- 5.7 乙方须按安全规程送货、安装调试，保证人员和财产安全。乙方在本合同实施期间，除甲方原因外，所有安全责任由乙方承担。

### 六、 产品质量标准

- 6.1 乙方交货之前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数量进行精确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产品质量证明，乙方交付的商品必须完全符合制造厂出厂检验标准和有关国家标准、满足本合同附件约定的技术要求，且取标准最高者执行。交货时须提供说明书、质保书、合格证及本合同约定各项等资料文件。乙方保证其所提供的货物是全新且未使用过的，且来源渠道正规，进口设备需提供相关凭证。
- 6.2 货物的质保期为自货物交付甲方并经验收合格之日起【3 个月】，供货出厂标准提供更长质保期限的，以厂家期限为准。产品的设计应满足质保期要求，对该货物产生的任何故障，乙方应自负费用进行修理、更换货物或部件（甲方人为因素造成的损坏及易损件除外）。同一货物质保期内出现 2 次或以上故障，乙方应无条件换货，延保或退货。在质保期外，乙方有义务继续给甲方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对甲方提出的设备故障应在 24 小时内给予回复，如需修理，则应在 48 小时内到现场进行维修，并只收取成本费（若双方签署维保、备件协议的，按维保、备件协议执行）。

### 七、 收货、验收标准

- 7.1 甲方对产品的数量和外在质量（如产品外包装等）如有异议需在交货后 10 个工作日内提出，乙方必须在收到异议后 5 个工作日内书面/官方邮件答复，否则视为默认同意甲方的处理意见。
- 7.2 乙方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后，由甲方在交货地点按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进行验收，产品验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项目：
  - 7.2.1 产品外观无损坏；

7.2.2 产品的性能、技术指标及配置应达到合同附件：《技术要求/用户需求说明响应》、《配置清单》、《图纸》等文件要求；

7.2.3 完成合同附件：《实施方案》中所有安装、调试、培训工作，并向甲方移交所有文件资料。

### 7.3 验收期限

7.3.1 乙方安装调试交付甲方使用，正常使用1个月，无异常或设计缺陷情况，甲方按合同约定进行验收；

7.3.2 使用期间发生异常或故障，待问题解决后重新按上述7.3.1约定时间进行验收。

## 八、 合同的解除以及合同权利和义务的转让

8.1 如因甲方计划变更需停止本项目应书面通知乙方，乙方收到通知后应立即停止开展相关工作。如乙方已开始进行相关工作的，乙方应自收到甲方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提供实际工作清单和费用，经甲方审核确认后，甲方按实际已发生的成本并在收到相应发票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费用作为补偿，如有预付款，相应补偿金额在预付款中直接扣除，剩余预付款乙方需在5个工作日内返回，合同终止；如乙方未开始相关工作或未在5个工作日内提供实际工作清单和费用，则视为乙方未产生与本合同相关的费用，甲方不再进行相关补偿，乙方需在5个工作日内退还甲方预付款（如有），合同终止。

8.2 双方同意在此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可以将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和义务转让给第三方，该第三方仅限于甲方投资的全资子公司、分公司和控股公司。第三方受让权利与义务时不再征求乙方同意，只履行通知义务（第三方所下订单将被视为已通知），该通知到达乙方时，该转让行为对各方具有约束力。

## 九、 违约责任

9.1 乙方提供的产品及服务，包括品牌、品名、原厂地（正规渠道）等均应严格按双方协议约定执行。乙方未按合同约定供货的（除甲方书面同意外），甲方有权整体退货并按合同金额的【10%】处以违约金，同时返还甲方已付款项。如乙方提供假冒伪劣或以次充好产品的，乙方除承担以上违约责任外，甲方有权将乙方列入合作黑名单，并通过内部渠道、官网等予以通报。

9.2 如因乙方原因导致逾期交货或完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逾期违约金，每逾期一天，按合同总金额的千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10%】。如逾期20天以上，乙方除应承担前述违约责任外，甲方有权无条件解除合同，且乙方应向甲方全额返还已付款项；同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不低于合同金额的【10%】。

9.3 因甲方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每逾期一天，应以逾期付款金额为基数，按照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支付违约金，甲方在本合同项下承担的全部赔偿责任和违约金总额累计不应超过合同总金额的【10%】。

9.4 如因乙方原因导致验收结果不合格，甲方给予乙方2次整改机会、每次整改期限为7天。整改及再次验收过程中产生的物料损耗、人工及甲方的直接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如乙方经整改仍无法达到验收标准，或在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无法解决的，甲方有权无条件解除合同，且乙方应向甲方全额返还已付款项；同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不低于合同金额的【10%】。

9.5 乙方因违约产生的违约金、处罚及赔偿等金额累计不超过本合同总金额的【30%】。

## 十、 奖惩条款

10.1 绩效评估“优秀供应商”在下一个合作周期中将享有优先供货权或供货比例。

10.2 绩效评估“不合格供应商”将取消供货或合作资格。

10.3 绩效评估从质量、安全、进度、服务四个维度进行评价，供应商绩效分数及等级关系如下：

供应商绩效分	90分（含）以上	90~80分（含）	80~70分（含）	70分以下
绩效等级	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10.4 如在合作过程中，乙方发生以下情况：

A. 供应商日常检查和飞行检查中发现资质虚报，不符合法规，生产条件和申报资料严重不相符的；

- B. 涉及诚信、违约、违规、串标、围标、行贿等有违公平竞争的；
- C. 违反保密约定，泄露甲方商业机密，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 D. 故意隐瞒项目问题，提供假冒伪劣或以次充好产品的，导致严重质量、安全事故的。

乙方除承担合同违约责任外，甲方有权停止与乙方的合作，将乙方列入淘汰供应商，永不予合作，并通过内部渠道、官网等予以通报。

### 十一、 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选择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为一审管辖法院。

### 十二、 反商业贿赂条款

合同双方一致同意坚决反对一切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反商业贿赂与欺诈互相监督守则》作为本合同附件，对甲乙双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如一方违反，另一方有权按该守则的规定追究违约责任。

### 十三、 价格最优惠条款

乙方承诺提供给甲方的价格为同等条件下市场最低价。若发现乙方提供给甲方的价格比其它客户高，差价 5% 以内的，乙方需提供书面理由，如无合理理由及差价 5%（含）以上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还已下订单的差额，并按差额的百分之三十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后续执行价格需双方重新确认，同时甲方将取消乙方长期或战略供应商资格。

### 十四、 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使得本合同履行不可能、不必要或者履行不及时，遭受不可抗力、意外事件的一方不承担责任。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克服并不能避免且对一方或双方当事人造成重大影响的客观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洪水、地震和风暴等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动乱、政府行为等。

乙方需要对新冠疫情有预防应对措施以保证如期交货给甲方。

### 十五、 环境保护

双方需按照环境管理体系的要求采取切实有效的环境保护措施，共同维护我们生存环境。

乙方须保持到货外包装的整洁，不污染环境；运输不得跑冒漏滴，避免污染甲方工厂或其他区域环境；同样在乙方生产区域也请做好相关环境保护措施，以做到源头防护。

### 十六、 保密和知识产权

16.1 乙方对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图纸及其他相关供货（价格、数量等）信息与质量信息等，或在业务往来中可能接触到甲方商业秘密负有保密的责任和义务。

16.2 乙方保证其向甲方供应的任何产品或其任何部分或该产品与其他产品一起使用后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版权、专利权或商标权等知识产权，同时也不违反任何第三方的信息专有权。如因上述原因，第三方向甲方提起诉讼，乙方有义务协助甲方。

16.3 如因违反保密和产权约定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 十七、 其他约定事项

17.1 本合同一式二份，买卖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17.2 本合同文件中及附件中的称谓“工厂”、“买方”、“采购方”均指甲方，其他称谓“供方”、“贵司”、“承揽方”、“卖方”、“供应商”均指乙方。

17.3 本附件与主合同如有不一致处，以主合同为准，合同附件优先选择顺序按附件排序。

17.4 附件作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包含以下附件：

附件一	《反商业贿赂与欺诈互相监督守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附件二	《技术要求/用户需求说明响应》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附件三	《配置、价格清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正文结束，以下为签字盖章页和附件)

甲方	乙方
<p>单位名称：农夫山泉（淳安茶园）有限公司</p> <p>单位地址：浙江省淳安县石林镇毛竹源</p> <p>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卢伟琴</p> <p>电话：0571-64871501</p> <p>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淳安支行</p> <p>账号：1202029109900070940</p> <p>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27796659133X</p> <p>签订日期：2025年8月14日</p> 	<p>单位名称：上海顺都膜结构有限公司</p> <p>单位地址：上海市奉贤区奉城镇新奉公路2011号1幢2254室</p> <p>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尹奎</p> <p>电话：18701736367</p> <p>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华发路支行</p> <p>账号：31050173580000000303</p> <p>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20MA1HPUK180</p> <p>签订日期：2025年8月14日</p> 

## 附件一

## 反商业贿赂与欺诈互相监督守则

甲、乙双方尊重业务往来中的合法权益，倡导互惠共赢的合作理念，为充分体现公平公正、廉洁诚信的合作精神，共同反对商业贿赂与欺诈，构筑相互之间有序良好的合作关系，约定反商业贿赂与欺诈互相监督守则（“守则”），本守则作为甲、乙双方之间合同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具体如下：

**一、约束范围**

1. 本守则中的“甲方”指甲方以及甲方的股东、分支机构、子公司或受同一股东、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关联公司；
2. 本守则中的“甲方工作人员”是指甲方高管、员工或受甲方所托为甲方服务的人员，以及这些人员的配偶、子女和亲友等；
3. 本守则中的“乙方”指乙方以及乙方的股东、分支机构、子公司或受同一股东、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关联公司；
4. 本守则中的“乙方工作人员”是指乙方高管、员工或受乙方所托为乙方服务的人员，以及这些人员的配偶、子女和亲友等。

**二、反商业贿赂与欺诈内容**

1. 乙方工作人员在与甲方工作人员业务往来中，应当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严格遵守合同约定，公平、公正、公开参与项目，诚信经营，严格履行双方合同约定。
2. 乙方工作人员不得向甲方工作人员以任何方式行贿或受贿，包括但不限于：
  - 1) 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工作人员提供任何名义的借款、贷款等钱款，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安排各种形式的工作（包括但不限于顾问等），以及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支付应由其个人支付的各种费用；
  - 2) 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甲方工作人员馈赠礼品等有价值财产或财产性利益（包括但不限于现金、有价证券、购物卡券、支付凭证、通讯器材及各类贵重物品等）；
  - 3) 不得向甲方工作人员提供与业务有关的任职、兼职或提成、分红、股份等；
  - 4) 不得向甲方工作人员提供高消费宴请及任何形式的娱乐、旅游、度假等活动；
  - 5) 在甲方及其关联公司的项目招投标、询比价、合同签订履行等事项中，不得以行贿等不正当手段与甲方工作人员私下交涉或达成默契；
  - 6) 不得在帐外暗中给予甲方工作人员回扣，其中：回扣是指乙方工作人员销售商品时在帐外暗中以现金、实物或者其他方式退给甲方工作人员的一定比例的商品价款；帐外暗中，是指未在依法设立的反映其生产经营活动或者行政事业经费收支的财务帐上按照财务会计制度规定明确如实记载，包括不记入财务帐、转入其他财务帐或者做假帐等。
- 7) 及/或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贿赂行为。

**三、违约责任**

1. 若乙方或乙方工作人员存在上述第二条禁止行为的，无论本合同是否已经履行完毕，甲方均有权按照本守则第三条第3款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2. 若乙方或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与甲方或甲方关联企业之间任一或任几个合同（包括未履行的、正在履行的或已经履行完毕的全部合同）中发生上述第二条禁止行为的，构成交叉违约，即视同乙方构成本合同项下违约，甲方有权按照本守则第三条第3款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3. 若乙方违反本守则的，甲方有权采取如下措施：
  - 1) 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双方之间全部或部分已经签署的任何合同、停止双方所有的款项结算，由此引发的后果全部由乙方负责；
  - 2)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双方全部合同（包括未履行的、正在履行的或已经履行完毕的全部合同）总额20%的违约金。甲方有权从乙方留存在甲方或甲方关联方处的保证金、未付款及其他各项应付未付款项中直接扣除违约金部分；
  - 3) 如前述违约金仍不足以弥补甲方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实际损失、商业信誉的下降、商业机会的丧失、成本增加、预期可得利益损失、其他间接损失等），乙方需另行向甲方全额补偿前述损失；
  - 4) 甲方有权将乙方列入合作黑名单，并通过内部渠道、官网等予以通报。

#### 四、附则

1. 本守则作为合同的附件约束甲、乙双方。同时，本守则独立于合同，不因合同的解除、终止、无效、撤销等事由而失效，甲方在发现乙方存在本守则禁止的行为后，仍有权依据双方约定追究对方的违约责任；
2. 若乙方或乙方工作人员如果在业务合作中发现任何违反或者试图违反诚信公平交易原则以及任何关于反贿赂、反贪污、反洗钱、反腐败的法律法规以及甲方制度的行为，可向甲方反映。对于任何举报行为和举报者，甲方予以保密；并对于真实有效的举报行为和举报者，甲方根据公司制度给予表扬和奖励。
3. 甲方接收举报渠道：
  - 电话：0571- 26692735
  - 邮箱：[nfsqtsjb@mail.nfsq.com.cn](mailto:nfsqtsjb@mail.nfsq.com.cn)
  - 信件：杭州市西湖区葛衙庄 181 号-审计稽查中心

**乙方确认已知晓并充分理解《反商业贿赂与欺诈互相监督守则》，自愿承诺和遵守！**

(本附件结束)

附件二 技术要求/用户需求说明响应

附件三 配置、价格清单

### 上海顺都膜结构有限公司移动雨棚（决）算价格表

1		项目名称：增加雨布		施工地址：农夫山泉(淳安茶园) 工厂			面积（投影面积）m <sup>2</sup>		审核：顺都膜结构
2	序号	名称	长 (m)	宽 (m)	边高	数量	单价 (元)	金额（元）	备注
3	1	增加雨棚布650克PVC刀	18.00		6	108*2平方	33	7128	
4	2	增加拉帘布650克PVC刀刮布		21	6	126*2平方	33	8316	
	3	增加雨棚堵头布650克PVC刀刮		21	1.2	25.2*2平方	33	1663	
5	4	增加吊轨50*50镀锌				74米	30	2220	
6	5	增加吊轮40*80轴承铁轮				78个	20	1560	
	6	升降机				2台	600	1200	
7	7	轴材.焊条... 钻尾螺丝				2盒	50	100	
8	8	人工费				3个	500	1500	
9	9	拉帘		17	5.00	85平方	33	2805	
10	10	拉帘		15	6.50	97.5平方	33	3218	
11									
12									
13	(一)	合计							
14	(二)	管理费	项						装卸费、材料产品运输费、成品保护等
15	(三)	税点	13%						
16	(四)	总计（元）：						29710.00	(含税价格)
17									
18	联系电话：18701736367								
19	2025.8.7								
44									
45									
46									
47									
48									
49									
50									

